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陇化工

股票代码：00258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266号13楼01室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4年【10】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4年10月25日与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协议》，认购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300万股，占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5.53%。

六、本次权益变动最终完成过户登记须满足如下条件：

- 1、西陇化工董事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所有事宜；
- 2、西陇化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所有事宜；
- 3、西陇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 4、双方满足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要求的其他条件。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4
第二节 持股目的	5
一、本次认购的目的	5
二、持股计划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5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5
三、本次股份认购的其他须说明情况	7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与签署	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
一、备查文件	8
二、备置地点	8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药圣礼、本公司、公司	指	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西陇化工	指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266号13楼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药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爱民）		
合伙人出资	10,000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经营期限	7年		
营业执照注册号	01000000201410090087		
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	31252599-X		
税务登记证号码	31010131252599X		
股东/合伙人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国药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0万元	50%
	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万元	50%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266号		
邮政编码	200001		
电话	021-63337900		
传真	021-633379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吴爱民	男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无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它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认购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西陇化工企业价值分析及前景的预测，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持股目的是为了战略投资。

二、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将根据西陇化工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增持。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国药圣礼认购西陇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持有西陇化工合计1,300万股股份，占西陇化工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5.53%。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与签订时间

甲方：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14年10月24日

（二）发行价格、认购方式和认购数额

1、本次发行价格为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最终确定为每股15.75元。

若发行人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支付任何权益分派、分红、股权激励行权或进行任何分配、配股，或将公积金转增为注册资本，则每股认购价格将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作相应调整。

2、国药圣礼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1,300 万股，认购款总金额拟为 20,475.00 万元。

（三）认购款的支付时间与支付方式

1、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确定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且均为现金认购。

2、支付方式

乙方不可撤销地同意设立的合伙企业按照认购款总金额认购本次甲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同意在甲方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甲方发出认股款缴纳通知的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认购款划入保荐机构账户，验资完毕并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划入甲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四）限售期

认购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合同的生效条件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的合同，须在下列条件全部获得满足的前提下方可生效：

- 1、发行人董事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 2、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

（六）违约责任

1、一方未能遵守或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义务或责任、陈述或保证，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对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本协议项下约定的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如未获得甲方股东大会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不构成甲方违约。

3、本协议生效后，如乙方不能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认购数量和认购金额足额

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构成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4、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认购承诺，延迟支付认购款的，则构成违约。每延迟一日向甲方支付认购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5、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30日以上，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

三、本次股份认购的其他须说明情况

除以上披露内容外，本次股份认购协议双方不存在补充协议，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未发生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与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协议双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邬军晖、莫娇

联系电话：020-626121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吴爱民

2014年10月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
股票简称	西陇化工	股票代码	00258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0</u> 股 持股比例： <u>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3,000,000股 变动比例：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将视西陇化工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转让双方及标的公司将在公告后及时提请相关部门进行审批。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上海国药圣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

2014年10月24日